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或“本次会议”）于2025年3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彩霞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该等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告》（包含财务报表及附注），该等财务报告公允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审计报告》（含财务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在 2024 年度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利益出发，依法检查公司财务，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行使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切实履行监督职责，保障了公司规范运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该报告本着客观、透明、规范、全面的原则，详细阐述了公司及附属子公司在 2024 年度的 ESG 实践工作和亮点举措。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

金往来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该等汇总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不涉及）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含汇总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该等汇总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含汇总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该等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关联金融业务涉及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关于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关联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公司与海信财务公司开展关联金融业务的风险可控。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关联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基于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激光膜片、激光屏幕等业务的厂房需求，以自有资金购买关联方青岛海信通信有限公司持有的青岛海信信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通电子”）100%股权。公司购买信通电子 100%股权后，可以获取信通电子位于青岛市黄岛区前湾港路 218 号海信信息产业园内的厂房，从而满足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激光膜片、激光屏幕等业务的厂房需求。此项收购亦有助于公司降低由于租赁厂房产生的关联交易金额。本次交易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具有合理性，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及所在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

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有合理性，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及所在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同意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力、履行职责，继续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购买责任险，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董监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的事宜。

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3 月 31 日